

动态

江苏沭阳： 财政扶贫成效显著

江苏省沭阳县财政充分利用财政奖补资金，强化措施，精准发力，扶贫开发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县有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9.5万户32.7万人，其中扶贫开发人口25.9万人，目前已脱贫人口达14.6万人。一是低收入农户收入得到显著增加。认真落实财政扶贫政策，整合资金，实施脱贫攻坚到户项目19023个、规模项目868个，新增高效农业面积28.6万亩，建成扶贫产业园72个，建设标准化厂房62.1万平方米，实现财政奖补资金分红2110万元。2014年全县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同比增长10.2%，全县年人均纯收入4000元以下的低收入人口全部实现脱贫。二是经济薄弱村新“八有”建设加快。加强村集体经济培育，采取集体经营、资产出租和县乡财政扶持等形式增加收入。目前省定经济薄弱村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15万元，村村实现村民服务中心全覆盖，120个省定经济薄弱村中有114个村基本实现新“八有”目标。三是产业扶贫有了新进展。通过发展高效农业项目、标准厂房、发展“三来一加”等带动贫困户脱贫。加强对农村贫困劳动力进行免费转移培训、发展高效农业技术培训和“三来一加”项目技能培训，4年培训转移低收入劳动力4.23万人，受培训农民的就业率达97%。四是金融扶贫富有成效。加大扶贫小额贷款和扶贫互助社的建设，全县共投放扶贫小额贷款22.31亿元，发展村级扶贫社38个，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低收入农户发展生产经营服务项目的资金困难。五是财政扶贫资金管理日益规范。在金融机构开设支农专户，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做到专户管理、封闭运行。项

目主管部门负责项目计划的落实，财政部门负责项目资金的管理和拨付。乡镇财政所在收到专户拨入的财政扶贫资金后，根据县扶贫及财政部门的审核意见进行报账，确保专款专用。实行分段拨付，项目启动后并完成工程量的50%，拨付财政奖补资金的30%；项目完工后，再拨付财政奖补资金的50%；剩余的20%财政奖补资金待政府审计后，根据审计结果拨付。扶贫资金支出实行乡镇财政报账制，建立了“以乡为单位、项目为载体、县扶贫办审核、县财政复核、乡镇财政报账”的财政扶贫资金管理模式。项目达到付款要求时，由项目单位向所在乡镇提出验收申请，经乡镇初验，确认达进度要求的，申请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复验，县扶贫办会同项目所在乡镇和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验收，实地查看项目及相关资料。县财政局按县扶贫办验收意见，批准项目单位在乡镇财政所报账，乡镇财政所负责项目资料的保管和项目实施账目管理。项目资料同时报县扶贫办备案。扶贫项目建设完成后，由本级审计部门对全县扶贫项目资金开展审计，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和处理，对建设完成的项目拨付最后预留的20%财政奖补资金。

(王鲍 薛明)

安徽蚌埠： 支持实施光伏扶贫项目

安徽省蚌埠市创新扶贫开发工作机制，完善资金筹措方式，大力推进光伏扶贫，充分利用村集体和贫困户屋顶、荒山、荒坡、空地、水面、滩涂等资源，建设村级和户用光伏电站，帮助贫困村和贫困户建立长久增收渠道，加快扶贫对象脱贫致富步伐，确保到2020年同步实现全面小康。力争到2020年，实施光伏扶

贫1.8万千瓦，建设村级光伏电站100个左右，集体经济薄弱贫困村实现全覆盖，建设户用光伏电站4000户左右。光伏扶贫项目实施对象分为两类：一是无集体经济收入或集体经济薄弱、资源缺乏的建档立卡贫困村，实施项目的贫困村必须是规划布点保留的村庄；二是建档立卡贫困户、“三无”贫困户优先。

(朱双仕 王超)

江西彭泽： 以财政改革促转型发展

近年来，江西省彭泽县财政局着力从制度设计、设施保障和业务操作上入手，确保各项改革科学、协调、有序推进。一是深化县乡财政体制改革。实行“放水养鱼”，对乡镇引进项目所产生的税收全部返还，支持乡镇发展经济，鼓励乡镇培植财源，壮大自身财力。二是全面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结合本县实际，分类制定全县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加强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管理，将政府采购范围扩大至9类，目前已将春节文化、广场文化、送戏下乡等文化活动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三是助力破解融资难题。大力培育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专业大户等农业经营主体，通过省厅“财政惠农信贷通”惠农政策为871户农村合作组织贷款5.09亿元，以杨梅、草莓、瓜蒌籽等为主产业化经营逐渐形成，带动了农业生产方式的转型升级；利用“财园信贷通”政策和财政平台为234户企业解决资金9.04亿元。四是完善财政监督体系。构建了包括财政监督、绩效评价、投资评审等在内的大财政监督体系，规范财政支出行为，建立科学、合理的资金支付体系，通过推广公务卡消费，实行来客商函登

记制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吴颖彦)

山东滕州： 创新服务支持企业发展

山东省滕州市财政局采取措施创新服务支持企业发展。一是搭建公共服务平台。市财政预算列出专项资金对平台建设给予支持,服务平台采用政府引导与市场化相结合的运作方式,为中小企业提供找得到、用得起、有保证的全生命周期服务。目前,平台已吸引和推出了28家服务机构入驻及产品服务,各项工作正稳步推进。二是提供有偿过桥还贷服务。市财政注资3000万元注册成立了国有独资聚诚信用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从2015年起,对资金周转困难的企业提供还贷周转服务。为扩大周转资金规模,公司采取市场化运作的方式,吸纳部分企业联合出资设立过桥还贷资金池,汇聚多方力量为企业提供低成本有偿服务。至6月底,吸收企业入池资金2790万元,资金池总额达到5790万元,已累计为29家濒临停产清算边缘的企业(集团)提供66次还贷周转服务,累计周转资金5.6亿元。三是推进“助保贷”工作纵深发展。积极与经信局、中小企业局、建设银行等协作,借助政府增信,以放大十倍的额度,累计为91家小微企业提供3.71亿元贷款,帮助企业正常运转。

(本刊通讯员)

河南镇平： 严把四关强化采购管理

今年以来,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以完善政府采购制度和操作规程为核心,以加强监督和规范管理为重点,严格把关,在促进廉政建

设、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1—9月份共完成政府采购预算45496.83万元,实际采购金额41218.45万元,节约财政资金4278.39万元,综合节支率为9.4%。一是把好采购项目预算关。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要求采购单位须按照年初批复预算申报采购项目,没有预算不予办理采购手续,从源头上控制无预算和无资金来源采购。二是把好采购评标关。由集中采购机构主持评标会议,评标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行业专家组成。评标前,在有关部门监督下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评审阶段,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严格审查,评选出合格的供应商。三是把好项目验收关。对于单次采购金额较小、品种及技术参数较为简单的货物类采购项目,由采购单位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等自行组织验收,验收结果报政府采购办备案;单次采购金额较大,品种、技术参数较为复杂的项目委托相关检测机构验收。验收结束后,所有相关人员必须在验收报告上签署意见。四是把好资金支付关。采购单位凭中标通知书、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签订的合同、验收报告,向采购办提出申请,经审核后方可按程序拨付。对未按规定供货或未按程序验收的项目,暂停或取消资金拨付。

(徐辉)

湖北应城： 设立科学技术奖促创业创新

近日,湖北省应城市制定出台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市财政部门列支100万元奖励在科技创新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公民、组织,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建设创新应城。科学技术奖分为五类,即科学技术突出贡献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技成

果推广奖、创新创业奖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奖。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为科技事业做出显著成绩的组织或者个人,均可申报市科技奖。科技奖每三年评审一次。科学技术突出贡献奖奖金为10万元;科学技术进步奖和科技成果推广奖奖金分别为:一等奖6万元,二等奖4万元,三等奖2万元;创新创业奖奖金为3万元;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奖奖金数额为5万元。

(方应凯 田金)

湖南永兴： 大力推进创业孵化基地建设

为进一步加快创业孵化基地建设步伐,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环境,湖南永兴县计划每年从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中安排1000万元、县本级预算安排500万元,设立创新创业带动就业扶持资金,多举措推进创业孵化基地建设。一是鼓励社会各界共建创业孵化基地。坚持政府扶持、市场化运作原则,依托现有工业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小微企业创业孵化基地、城市配套商业设施等建设创业孵化基地。充分挖掘社会资源,对闲置工业厂房、仓储用房、办公用房等存量房产,在不改变建筑结构、不影响建筑安全的前提下,支持改建为创业孵化基地,对达到标准的创业孵化基地给予不超过25万元的一次性奖补。二是加大创业孵化基地资金扶持力度。对入驻创业孵化基地的创业实体,孵化期间三年内产生的房租费、水电费由县财政按标准给予补贴。对从事个体经营的,小额担保贷款额度最高可达10万元;对合伙经营或创办小微企业的,可按每人最高10万元、总额最高50万元的额度实行“捆绑式贷款”,在2年贷款期限内给

动态

予全额贴息。对还款及时、实体有所发展的，还可以申请二次创业贷款。三是引导高校毕业生进驻创业孵化基地。大学生在创业孵化基地创新创业，可按现行国家政策享受各项税收优惠。同时给予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创业补贴，大学生初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领取工商营业执照正常经营6个月以上、带动就业3人以上的，给予1万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对科技含量高、市场潜力大且符合该县要求的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经专家评审后，可给予2—20万元的资金扶持。

(张正伟)

贵州沿河： 四措并举抓实小康寨建设

2015年以来，贵州省沿河土家族自治县抢抓“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小康寨建设机遇，立足县情实际，科学规划布局，精准发力助推小康寨建设。一是宣传发动转观念。建立县、乡(镇、街道)、村三级联动宣传机制，以召开乡、村、寨三级会议和逐户走访的方式积极宣传小康寨建设政策背景、政策机遇，使广大群众实现了由“要我建设”到“我要建设”的思想观念转变，充分激发了自主建设小康寨的原动力。二是保障资金促进度。已落实财政奖补资金14144.11万元，分别划拨到11个乡镇、254个行政村、878个自然寨，其中普及型村寨535个、提升型村寨271个、示范型村寨72个，计划实施小康寨建设项目1263个，项目建成后让40余万农村群众直接受益。三是细化责任抓效率。建立了小康寨建设工程动态台账，细化责任、明确分工；定期召开碰头会，倒排工期，形成增比进位氛围。截至目前，已开工项目826个，开工率达65%；完工项目385个，完工

率达30.5%；共投入项目资金2023万元。四是示范带动聚规模。以“群众投劳、群众以资折劳、群众投资投劳”三种群众投入模式相结合，打造了11个小康寨示范村样板，并安排其他项目村寨实地观摩，因地制宜自行选择建设模式组织实施，以形成更多的规模型小康寨建设成功范例。

(杜显雷)

云南泸西： 启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为完善公共财政依法、科学、绩效、阳光理财体系建设，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和财务管理水平，云南省泸西县财政局选取预算部门县民族宗教事务局为试点对象，启动实施了201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县财政局成立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从相关预算、国库、绩效、归口拨款、办公室、国有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职能科室抽调业务精兵组成绩效评价业务工作小组，研究制订了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共分整体部门支出评价和项目支出评价两大板块，从财政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大范畴，围绕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项目投入、预算执行和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执行、职责履行、项目产出及效益、社会公众或对象满意度等17个工作内容，细化分解各项工作的“六性”、“六率”及基础工作等49项评价指标。“六性”即部门整体支出的“合规、安全、有效性”，部门财务、项目管理的“明确、健全、公开性”；“六率”即资金使用支付及管理的“控制、完成、进度、执行、及时、结余率”。通过“听、查、看、访”等工作方式，预算部门自查自评和财政局组织评审相结合，对县民族宗教事务局2014年度部门整体支

出情况进行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价。

(王平)

陕西镇巴： 民生工程推进有力

今年以来，陕西省镇巴县把保民生作为财政支出的重中之重，紧紧围绕两个80%以上目标，压缩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新增支出，截至9月底，全县民生工程资金到位62823万元，实施10大类57项，其中县级配套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各项民生工程有力推进。全县创业促进小额贷款担保贷款贴息项目让98户群众当上小老板，完成技能劳动工程培训1122人次，解决了363个再就业公益性岗位补贴。全民社保工程，让城乡低保、五保供养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城居保、孤儿及高龄老人补贴等全部兑付到位。实施教育提升工程，营养餐补助、寄宿生、困难生生活补助等全部执行到位，教学环境得到极大改善，为“双普双高”打下基础。加大县级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偿，全力实施全民医保工程，加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投入力度，提升全民医疗卫生和食品安全水平。加大文化惠民工程投入，让公共文化走基层、接地气，惠及千万普通群众。加大廉租房、公租房建设，加快农村危房改造，加速推进全县30个移民搬迁安置点建设。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二期工程，推进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美丽乡村建设让山区群众生产生活环境极大改善。加大设施蔬菜、畜牧产业发展等收入倍增工程支持力度，千方百计提高群众收入；为贫困村选派精干第一书记，开展一对一精准扶贫，加快群众脱贫致富步伐。实施退耕还林现金补助，完善政策性农业保险，为农业生产提供强有力的保护。

(蒲元平)